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根据《鄂尔多斯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达拉特旗招标投标中心机构更名并升格的批复》（鄂机编字〔2012〕95号）精神，批准成立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旗直属全额拨款科级事业单位。

根据《达拉特旗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组织机构的通知》（达政发〔2013〕33号）精神，成立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办公室，由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行相关职能。

旗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办公室是旗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旗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贯彻落实旗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

委员会决策事项；组织制定有关交易规则和管理制度；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的统一管理，监督交易行为，受理交易投诉。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旗级公共资源集中交易平台，负责交易项目的全程组织、实施和服务工作；负责为交易各方提供场所和相关政策、法规、技术咨询等服务；为交易各方提供交易场所，为监督部门进场监督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负责交易平台网络建设、管理维护以及信息收集、发布工作；负责交易项目的业务档案整理、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负责评审专家信息库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库的管理和考核工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处理交易纠纷和争议。

我中心现是鄂尔多斯市公管办下设的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 年，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146.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业务经费。调整收入预算 168.12 万元，主要是补发储备人才 2017 年全年工资和在职职工调资补发。2018 年，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168.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今年搬迁到新的办公场所装修花费。调整支出预算 207.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今年搬迁到新的办公场所装修花费，还有就是补发储备人才 2017 年全年工资及在职职工调资。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214.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69.75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5.21 万元；支出总计 214.95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1.6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3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32.44 万元，增长 17.80%；支出总计增加 32.44 万元，增长 17.80%。主要原因：一是一名储备人才转正工资增加；二是我单位搬迁到新场地装修费用增加。

(二) 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69.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8.12 万元，占 99.00%；其他收入 1.63 万元，占 1.00%。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207.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03 万元，占 100.00%。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13.3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5.21 万元；支出总计 213.32 万元，其

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6.3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33.20 万元，增长 18.40%；支出增加 33.20 万元，增长 18.40%。主要原因：一是一名储备人才转正工资增加；二是我单位搬迁到新场地装修费用增加。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07.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7.03 万元，占 100.00%。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7.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1.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等，较上年增加 27.63 万元，主要原因是：1、一名储备人才转正工资补发；2、以前年度评优奖金补发。公用经费 75.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较上年增加 4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搬入新场地，装修、购置办公设备费用增加，成为市交易中心的二级单位后，业务培训等费用增加。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2.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1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0%。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单位车辆用于下乡驻村，相关费用减少。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7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69 万元，占 88.5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占 11.5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和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本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6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69 万元，用于车辆维修、保险、燃油等，车均运维费 0.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车辆用于下乡驻村，相关费用减少。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交易中心调研及软件对接增加。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接待 2 批次，共接待 16 人次。主要用于一是软件对接；二是市交易中心调研。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主要原因本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6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44.49 万元，增长 142.6%。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7.62 万元、印刷费 0.72 万元、劳务费 1.23 万元、培训费 1.1 万元、维护费 12.46 万元、差旅费 1.46、邮电费 1.0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6.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9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费 1.2 万元、其他 1.16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主要用于单位日常业务办理，现用于下乡驻村。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因业务原因暂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

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倩 联系电话：0477-2258393